

市直6部门一把手现场“答民生”

部门评议至今已举办三次,市人大代表“挑刺”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本报11月17日讯(记者 李超 通讯员 巨荣俊)“我向教育局长提问,教育部门如何解决城乡教育资源不均衡、农村教师缺乏的问题?”市人大代表张波向市教育局局长赵新法提问,17日,淄博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举行市直6部门一把手接受专题询问并进行满意度测评。

市教育局是第一个被询问的部门,局长赵新法走上讲台,接受现场人大代表询问,代表就如何合理分配教育资源、如何改进教学质量评价等问题进行询问。赵新法对每个询问进行了详细回答。随后,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交通局、市文广新局负责人分别上台接受询问,人大代表的提问多数关乎民生,而各局一把手都准备充分,回答都十分流畅。

现场询问结束,人大代表对这6个部门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打分。被评议部门、市交通运输局局长翟乃利告诉记者,测评结果并不太重要,交通部门将以本次测评为契机,深入查找问题并提出详细解决措施,这对于提高部门工作具有重要意义。“部门测评重点在过程,我们收集整理了多条意见和建议,并且逐条回复落实,这本身就是对交通工作的极大促进,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做好整改,让专项工作评议深入到日常工作中”。



人大代表袁聿泰向市教育局局长赵新法进行询问。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

据悉,部门评议已经举办三次。2013年10月,市发改委、市

土局、市规划局、市食药监局、市工商局、中国人民银行淄博市中心支行六部门参加了部门评议。2014年10月,市经信委、市环保局、市民政局、市质监局、市城管局五部门参加了部门评议。今年2月9日,淄博市十四届人大常

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票决方式确定市教育局、市科学技术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6个部门,为本年度被评议部门。

人员密集场所应建专业救护组织

本报11月17日讯(记者 李超)在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还将对《淄博市院前医疗急救管理条例(草案)》的议案进行审议,该条例对院前医疗急救管理、职责等做出详细规定。

条例所指的院前医疗急救是指“120”急救医院在统一指挥调度下,对急危重伤病员在送达医疗机构前开展的现场抢救、转运途中紧急救治及监护为主的医疗活动。按照规定,火车站、汽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建筑工地、危险品生产和运输企业、村(居)等单位场所,应当建立专业性或者群众性救护组织,并按照规定配置急救器械,开展相关培训。

120急救医院应当在接到调度指令后4分钟内派出急救车辆,不得已任何理由推诿、拖延,急救人员在确保交通安全的情况下,尽快到达急救现场,出车后20分钟未到达急救现场的,应当向患者说明原因,并向市医疗急救指挥机构报告。派出急救车辆的首诊医疗机构不具备救治能力,应当立即将伤病员送往具备救治能力的医疗结构,医疗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拖延或者拒绝。院前医疗急救费用的收费项目和标准应当向社会公示,并按照当地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项目和标准收取。身份不明或者身份明确但无力支付急救费用的人员发生急危重伤病的,接收的医疗机构应当给予救治,不得拒绝、拖延或延误救治。

连番“轰炸”俩小时,还有代表不过瘾

各部门负责人有备而来,现场回答不发怵

一边是不留情面地发问,一边是从容如实地应对,在对6个部门的专题询问现场,人大代表提问非常踊跃,而所提的问题也多与民生息息相关,各部门一把手们更是有备而来,面对人大代表回答问题,一点也不发怵。

本报记者 李超

没争到提问机会,有代表“很伤心”

17日下午2:30,专题询问正式开始,主持人刚介绍完询问规则,台下就有七八名人大代表举手向市教育局局长赵新法提问,由于是随机选择提问者,有的代表并没有得到发问机会。

“我想问一下科技局长,为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淄博做了那些工作?”“请问住建局局长,清欠农民工工资是个老大难问题,住建部门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可见,代表们的提问经过了精心准备,所问问题都很有针对性,而多数问题

都是涉及民生领域。面对这些问题,各局一把手随之进行了详细回答。

有的部门负责人虽然刚刚上任,但对于部门工作,这些负责人却早已了然于胸,回答起问题来也非常流畅。询问持续了两个多小时,直到结束,还有一些代表因没有争取到提问机会而失望。“我们对这几个部门的回答挺满意的,可以看出他们此前做了大量整改工作,这也是专项工作评议的目的,就是要加大对政府部门的监督,改进部门工作。”现场一位人大代表告诉记者。



市科技局局长牛圣银在接受询问。

评议工作更具体,征集意见贴近民生

“淄博市人大常委会专项工作评议有效监督了部门工作,让部门工作更接地气,也促进了部门转变作风。”淄博市人大常委会相关负责人介绍。

据了解,为进一步强化监督职能,提高监督工作实效,2013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根据《监督法》规定,围绕市委中心工作,研究确定开展部门专项工作评议。2013年、2014年度,共评议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11个部门,通过评议,进一步转变了被评议部门的工作作风,有利于改进和提高部门工作。

“今年的评议工作更加具体和细化,征集意见更加贴近民生。市人大督查室主任王霄鹏介绍,问题大多来自于人大代表的调研,更加贴近实际,部门整改起来更加有针对性。据悉,专项工作评议将常态化运行,不断加强对政府部门的监督。

下一步,农业部门将加强监管,同时抓好标准化生产,推动农业标准化基地建设和品牌农业发展,通过品牌带动质量和管理水平提高。淄博还将继续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产地准出和原产地追溯体系建设,基地农产品实现可追溯管理。

59个基地建农产品追溯监管平台

7个区县成立检测机构,全市3053个村聘请3061名监管信息员

本报11月17日讯(记者 李超 通讯员 巨荣俊)淄博59个农业标准化基地配备了追溯设备,在全市建立了地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监管平台。17日,淄博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举行,市农业局局长许子森作了关于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的报告。

据悉,今年5月份淄博就完成59家蔬菜基地追溯平台建

设,逐一配备计算机、条码打印机等设备,实现产品可追溯管理。年内,淄博将逐步在农民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生产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扩大建设范围。同时将探索建立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衔接机制,实现产品可追溯管理,进一步落实农产品生产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责任。

许子森在报告中还提到,目前,淄博59个涉农乡镇均成立了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全市3053个农业行政村聘请了3061名监管信息员,7个区县成立检测机构,设立速测室200余处。

同时,淄博还加大对高毒农药的监管,成立了全市高毒农药配送中心,对高毒高风险农药实行统一经营、统一储备管理,定点经营、实名制购买。

全面推广节水、节肥、节药技术,防控农业面源污染,力争到2020年,年化肥使用总量在

现有基础上下降5%,化肥利用率提高10个百分点,全市农药、化肥使用总量实现零增长。

下一步,农业部门将加强监管,同时抓好标准化生产,推动农业标准化基地建设和品牌农业发展,通过品牌带动质量和管理水平提高。

淄博还将继续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产地准出和原产地追溯体系建设,基地农产品实现可追溯管理。

相关链接

185件代表建议已办理完成

本报11月17日讯(记者 李超 通讯员 巨荣俊)在淄博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上,市政府秘书长董云波作了《淄博市人民政府关于淄博市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所提建议、批评和意见及重点督办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目前,185件代表建议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

董云波介绍,为了做好建议办理工作,市人大十四届四次会议闭幕后,市政府召开常务会议,对建议办理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市长周连华提出带头领办、督办重点建议,市政府其他班子成员按照分工,分别领办、督办2件以上建议。

目前,185件代表建议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并书面答复了各位代表,其中18个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召开了见面会,代表反馈意见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到99.5%。《关于加快划定生态红线设立生态功能保护区议案(第11号)的审议意见》和《关于加快重点企业转调步伐带动经济转型升级议案(第38号、52号)的审议意见》已经按照程序进行了办理,下一步,将提交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从办理结果来看,所提问题已经解决和正在解决的175件,占总量的94.6%;受法律法规、政策等限制,暂时不能解决的7件,另有3件作为工作参考。

挂失

赵沂昕身份证370305199208116233挂失。

张店科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法人阮燕磊(身份证370322198206110710),营业执照正本丢失,注册号370303600565722,张店科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税务登记正副本丢失,证号37032219820611071001,声明作废。

张店人民西路巧梅食品商行营业执照,注册号37030600360115挂失。